

吳  
晗  
輯

朝鮮李朝實錄中的中國史料

中  
華  
書  
局

宣祖三十一年戊戌（明萬曆二十六年，一五九八）起  
光海君十年戊午（明萬曆四十六年，一六一八）六月止

# 朝鮮李朝實錄中的中國史料

七

中華書局

# 朝鮮李朝實錄中的中國史料上編 卷四十一

## 宣祖昭敬大王實錄十七

戊戌三十一年（明神宗萬曆二十六年，一五九八）

正月朔丁亥，政院啓曰：「軍門通事朴義儉與今刻來到經理夜不收來詣說稱『本月二十三日經理親督左右協軍兵攻陷蔚山，斬五百餘級。二十四日斬八百餘級，而賊皆遁入土窟。二十五日高中軍、祖總兵領軍遮遏西生浦應援之賊，清正在圍中土窟之內，勢甚窮蹙。經理差人持令旗及賞功旗、免死帖往諭清正以投降免死重賞之意，則清正說稱『欲爲降附，而時未知朝鮮許降與否，未敢卽降。若與朝鮮相講，則當卽投降』云。而經理不許。天兵時方累重圍抱攻打』云。軍門分付於朴義儉曰：『前日提督差官旣已厚賞，此人亦須厚賞』云。且聞此人之言，則蔚山與島山似是一處矣。」上曰：「知道。」李副總如梅接伴使李德悅馳啓曰：「本月二十二夜，大軍齊發，副總最先行。二十三日午旰先鋒軍遇賊於距陣二十里之地，唐兵奮勇以鶴翼掩擊，斬賊四百餘級。二十四日黎明進薄城下，各樣火炮俱發，轟天震地，烟焰沸空。城中倭屋一時火起。北風大起，風火所被，賊衆披靡，走入土窟。諸軍陷城，進攻土窟。土窟重重石築，堅險無比，不得攻破。試放大砲口則山坡峻高，砲石有礙，不能直衝，終日不拔」

云。己丑，軍門都監啓曰：「提督差官處問之，言『二十三四兩日，交戰之後，卽進兵道山城下。城凡四重，外城周遭於山下，土築低微，我兵得以攻開。其內三城，石築堅固。城上列置房屋，其屋跨出城外，彼得以俯瞰制我，放丸如雨。我從其下，既不能察見城中形勢，又不得近於銃丸之下。我兵不得已，屯於丸所不到之處。經理都督屯於城北，高策屯於東，吳惟忠屯於南，李芳春屯於西，李如梅、擺賽把截西生賊於江邊，祖承訓、頗貴把截釜山之賊。而城固難破如此，進則恐我兵多傷，故欲圍屯累日，以待其自斃。大概城中糧少水竭，不久將自盡。苟我兵不乏糧餉，則城陷必矣。城周僅二三里，其中可有萬倭，而釜賊時無來援之形。西生賊逐日從水路出來，而爲我兵所攔阻，來而復去，一日二三次。清正在圍中之事，投降倭子及朝鮮女人皆言之』云。」庚寅，柳成龍馳啓曰：「本月二十五日軍官具懷慎回自蔚山，天兵與我軍攻打倭賊內城，城甚堅險，大砲不能撞破。賊從城上孔穴，多放鳥銃，天兵我軍頗有傷損。經理鳴金止攻。陳遊擊乘夜先登攻城，右臂中丸，以調病事昨昏輿出慶州，自朝廷似當別爲問慰。二十五日天氣微陰，昨日未末東風連吹，雨勢漸多，軍士露處原野，極爲可慮。軍糧則時方連續輸入。」麻提督接伴使張雲翼馳啓曰：「天兵攻土窟時，南兵死者七百餘，我軍二百餘。得倭子首級九百餘顆。經理、提督聞清正從太和江路逃走，親自追之，時未回來。」壬辰，經理接伴使吏曹判書李德馨、都元帥權慄馳啓曰：「蔚山勝捷日，經理與提督還營，招臣謂曰：『朝鮮兵見到者三千五百，分屬李如梅、李芳春可也。』適有白氣如開扇在營上，經理

仰見曰：『此氣極可喜。』經理與提督卯時催三協進兵，同行督戰，進攻城隍堂土窟。城裏房舍及江邊倭船二隻爲火箭觸燹，烟焰漲天，天兵鼓噪陷城，諸賊遁入島山土窟。天兵進薄，斬獲甚衆。經理、提督上其對峯督戰，諸軍齊奮薄城，東面天兵十人已上城，而賊防備甚密，勢又艱險。上城天兵相與廝殺不得出，餘軍不得毀城而退。倭船四十餘隻泊於太和江下流藍江。經理令浙兵二千、騎兵一千防守江岸。日落後經理聞倭人五六名出城逃走，挺身追之。招諸將再與商議，備長木乾柴，明日欲爲火攻。降倭及被擄人盤問，則皆云清正自西生二十三日夜半馳來，諸將五六俱聚此窟云。賊衆之數似二千餘名，而石築如削，穴如蜂窠，天兵仰攻，其勢不易。昨日斬級甚多，經理以爲未陷城之前，不許見驗，亦勿言死傷云。」李德馨、權慄馳啓曰：「自二十七日夕下雨達夜不霽，經理、提督捉得逃出被擄人四名盤問，說稱城中無糧無水，賊徒或喫收拾燒米，夜來下雨，多以單衣紙張濡之取汁飲之，清正深恨棄西生而來此云。」丁酉十二月二十五日成帖，提督接伴使張雲翼馳啓：「本月十六日右承旨成帖有旨內自上南下之計，爲軍門所阻，不獲已而停之。軍前消息一向昧昧，一路擺撥更爲申明，凡在軍中大小消息逐日馳啓事，二十五日申時，臣在蔚山城隍堂前麓祇受矣。提督舉動及軍門消息，已爲十二度馳啓，而必致中路遲滯。昨夜經理、提督宿於賊窟對峯，各營兵馬皆爲野營，終夜放砲。今朝又使南兵及我國兵進薄土窟，欲毀城踰入。而清正方在其中，土壁四面，鐵丸如雨，人不得接足。唐兵死傷數百，我國軍人亦多死傷。陳遊擊又中鐵丸，不得已領兵還營。經

理、提督不勝憤恨，仍宿山上。明日又爲攻城之計。而今日生擒倭四名，及走回女人等皆言土窟中無糧無水，勢難支久云云。只恐他處援兵多至，又慮走入西生浦，則形勢尤難，未易蕩滅，是用極爲悶慮。」丁酉十二月二十七日成帖，提督接伴使張雲翼馳啓：「本月二十五日以前事則已爲十三度馳啓矣。二十六日休息人馬，放一日糧。仍傳令於都元帥，使我國兵馬負木防牌及柴草進薄城下，欲焚賊營。都元帥權慄親自臨陣督戰，斬臨山縣監全悌及出身一人軍丁一名以徇，軍兵不敢不進。而但賊丸如雨，死傷極多，不得已退陣。且自昨日午後至今夜雨下不止，人馬飢凍，泥濘沒膝。土窟之陷，百倍攻城，而天時如此，極爲悶慮。今朝我國被擄兒童四名女人二名出來言，清正等五將時在城中，而軍糧已盡，且無井泉，夜間潛汲城下井水，而卒倭則不得飲之。城中賊衆日夜憂悶云云。當日早朝，藍江浮泊倭船三十餘隻，乘雨一時前來。將欲下陸，左協軍馬放砲鼓譟，相戰移時，經理、提督領軍結陣於山上待變。而午後賊船退去，作綜於外浦。經理招接伴使都元帥慰之曰：『你國之軍雖不得焚陷賊營，冒死攻城以助聲勢，極爲可嘉』云云。經理、提督山上結陣之時，倭賊二人持旗責書欲爲請和云云。經理使通事及唐人給令箭使之出來。又使通事朴大根及降倭越後招諭於城下，則倭賊答曰：『欲戰則當相戰，欲和則開一邊使之出城。且遣一將官則當議和事』云云。且經理、提督露處山頂，觸冒風雨已五日，艱苦之狀有不可言。而監司李用淳退在慶州，不爲跟來，凡百支供柴草不成模樣，並定官亦不定送。臣與李德馨艱苦分定於隣近各官，經理、提督盤膳僅得備進，而三協以

下將官鹽醬已絕，爭來求覓於臣，事極未安。且今日走回人等皆言窟中諸賊方造高梯欲爲宵遁云。而藍江船隻進退無常，雨勢夜猶未止，提督恐有夜中衝突之患，三協軍兵方爲結陣待變事。」啓下備邊司。回啓曰：「李用淳所爲之事，果如狀啓，則極爲駭愕。以狀啓內辭緣推考，而凡干支待，盡心措置，俾無欠闕，未安之事，並爲行移何如？」丁酉十二月二十七日成帖，經理接伴使李德馨、都元帥權慄馳啓：「昨日接戰節次，則已爲馳啓矣。自夕時爲始，下雨達夜不霽，臣德馨平明進候經理帳幕外。經理與提督同立，得逃出被擄人四名盤問，說稱城中無糧無井水，賊徒或吃收拾燒米，夜來下雨，多以單衣紙帳濡雨而取汁飲之。且言清正等以棄西生而來此深恨云云。經理問其姓名居住，送於臣德馨，使之看獲收活。又謂臣等曰：『昨日朝鮮進戰以助聲勢，雖不能攻城，頗爲可嘉。今日亦放砲馳馬，使賊連放鳥銃，不得休息。又四面呼出被擄人，使之速爲出來。』辰時船上之賊前泊江岸，漸向上流。經理與提督傳命督戰。又令本國兵急速作圍城之狀。經理、提督則率標下兵上賊窟對峯。浙兵與船上之賊大戰良久，兩邊砲響連結，賊多中傷却退。又倭賊數人於竹竿插書執旗下城，經理走人取看，則乃清正副將送於兵使者，而說稱『清正在西生，小將等在此，差朝鮮一將同我往西生講好，則兩國之人，不至於多死』云云。經理卽還送而諭之曰：『清正若來降，則不但一城之人並免死，當奏除官厚賞，天朝決不負信義』云云。並與令箭送賊中，賊徒留令箭，答說：『清正在西生浦，少開南面一路，則卽速馳去前說』云云。經理仍招各營諸將商議軍事，又招臣德馨謂曰：『三協人

馬俱困餒，朝鮮兵無用者除出刈草以給各營」云云。經理、提督還於下營處構草房爲住宿之計，距賊窟僅一里許。申時經理出憲牌，令金應瑞帶倭送於賊中，開諭禍福。令通事宋業男分付曰：『今夜虜賊有奸計，我兵各營申勅以待。朝鮮兵馬亦申嚴安派，使無違悞。說與金應瑞帶倭終夜巡邏，倭賊出城者招諭以來』云云。又連得被擄人盤問，則清正及其子與他倭將俱在城中云。賊之說在西生浦者乃是訛言。且經理勞苦之狀有難盡言，而問安使臣尙不來到，至爲未安事。」啓下備邊司。甲午，丁酉十二月二十九日成帖，經理接伴使李德馨、都元帥權慄馳啓：「去夜爲始，西風大作，天氣甚寒，浙兵圍守江岸，其苦尤甚。平明經理謂臣等曰：『今日風勢好，欲多備柴木，乘風縱火以燒賊幕。』遂令三協兵馬及我兵採辦柴草。午後藍江賊船二十六隻，順流而上，至賊窟相望處，賊將一人率從倭五六人出城外呼喚船上之賊。天兵多放火炮，申末賊船退去。經理令天兵及我兵持挨牌及草束遮擁前進，欲薄城放火。而賊窟銃丸如雨，纔進木柵外，不得更進。昏後各兵更欲前進，而賊放火炮，諸軍退縮。經理與提督還於營幕。經理令各兵設草房圍住而下營，令臣等催運糧餉爲久住之計。而夜半倭賊數十餘人潛出，吳副總軍兵埋伏勦殺，斬首六級，餘賊傷鎗遁入，右協軍又生擒一倭事。」啓下備邊司。乙未，是夜二更分，戶曹參議李時發在忠州馳啓曰：「當日有薊鎮巡撫衙門差官自南邊來過，謂吳經歷曰：『天兵圍島山，十日不得破，而救援倭船，多數來泊。故不得已，初四日解圍撤兵回到慶州』云。」丙申，丁酉十二月三十日成帖，接伴使尹洞、忠清道節度使李時言



馳啓：「本月二十四日平明，總兵偕高都督進兵，距蔚山十餘里駐兵。聞左協之軍已爲接戰，問於總兵，則曰：『賊有四營，已破東營，諸營之賊今日必遁』云。臣等親進賊營五里許牛巖山上望見，則外城則已破，但山上有小城，甚爲堅固，諸軍不能進。午後盡招中協之兵進來，而日暮不剋接戰。二十五日早朝，諸軍四面薄城，賊無數放丸，天兵及我軍多數死傷，而無登城破城之具，俄而退兵。二十六日楊經理招都元帥權慄語之曰：『今日欲休天兵，令本國軍兵進攻』云。故權慄督諸軍進薄，賊放丸如雨，兵多死傷而退。自二十六日夕下雨，至二十七日終日風雨，諸軍冒雨進攻。二十八日亦爲進兵，死傷如前。二十九日欲聚柴草焚燒賊營，而天兵及我軍死傷甚衆，不能進到城下，夜二更退來。且賊船或三十餘隻，或二十五六隻，日日上來藍江，相與放丸，日夕則退去。蓋欲引出城內之賊，而諸軍嚴兵待之，故徊徨而退。二十九日夜有小船上來，賊徒三十餘名出到江邊，欲乘船遁去。右協及吳總兵諸軍廝殺，右協斬一級，吳軍斬六級，餘賊盡爲傷槍還遁入城。近來捕得倭子問之，則清賊入在城中云。我國被擄男女六七人出來問之，則城中無糧無井，賊卒乘夜下城收拾燒米而食，城外井泉已皆填塞。賊徒無器，以小鉢取水而飲，或以衣濕水而嚙之云。三十日倭賊投書云：『欲爲講和，而城中未有知文字者，船上有僧，若使出送，則欲修和書』云。觀其賊勢，似甚窮蹙。而城子險固，未易攻破。諸軍糧餉不敷，極爲可慮。欲待事畢後馳啓，而事勢如此，未易完了，姑爲先啓。」

戊戌，上幸弘濟院迎慰陳御史監軍御史，名效。 庚子，正月初一日成帖，提督接伴使張雲翼馳啓：

「本月二十九日以前事則已爲十五度馳啓矣。二十九日夕，經理、提督令唐兵及我軍多備柴草木防牌，欲乘夜燒營，而賊已知，多放鳥銃，不得已又爲退陣。三十日清正送書於經理，欲爲講和。經理答以『渠若出來面求生活，則俺當赦之』云。清正又答曰：『麻老爺以戰爲主，必不見我。楊老爺若求相見於中路，則當於明日午則出拜』云。故經理欲引出計擒云云矣。去夜倭賊三十餘欲汲水出城，金應瑞與降倭設伏擒五名，斬五級。問於降倭，則曰城中無糧無水，而大將則金哥、清正等六將方在，軍卒則萬餘名，而皆飢癯不合戰用，精兵未滿千名云。大概與賊相持，馬不吃草已九日，唐馬倒死者千餘匹，軍兵亦皆飢凍。倘有外援，則事極可虞事。」啓下備邊司。

正月初四日成帖，李副總接伴使李德悅狀啓：「本月初一日賊勢及戰攻形止大概馳啓矣。初三日臣以副總前歲謁陣中進去，則西生之賊不知其數，從陸路來，陣於賊城五里許西江越邊。李副總、解總兵等唐將及兵使等軍拒守江灘。初四日自曉頭唐兵無禦丸器械，肉薄（搏）攻城之際，賊放丸如雨，發無不中。唐兵中丸者幾至五百，竟不得登城。辰時罷戰，經理、提督相議旋師向慶州。圍賊城十餘日，清正朝夕且降，或可就擒，而天將以軍兵多死，攻城無策，憮然意沮，不意舉軍撤回，人情驚解失望，無生之氣。加以賊船多數添泊，陸賊且逼，清正若一時糾合，反有追躡之計，則變且不測，尤爲危懼罔極事。」啓下備邊司。辛丑，正月初六日成帖，經理接伴使李德馨馳啓曰：「天兵是役也前後上陣死傷通考查報實數，則死者幾七百，傷者又三千餘人。將官則陳遊擊寅、楊遊擊萬金、陳遊擊愚沖並中鐵丸。初四日捲退時，

箭灘掩殺浙兵及祖承訓馬兵，則時未查實數。我兵前後死傷，則臣分付各陣諸將一一查報於都元帥，使之開錄啓達。此則權慄自當狀啓矣。」壬寅，忠清道節度使李時言、慶尙左道節度使成允文馳啓曰：「臣等將前月二十三日協隨天兵蔚山賊窟接戰形勢及二十七日再戰緣由，已爲馳報於都元帥權慄矣。當今月初二日西生浦等處之賊多數出來于相望遙峯，多張旗幟。而初三日遙峯之賊，漸漸流來，或飛揚於賊壘越郊，或列立于箭灘之南山。又以精兵五六十下山底，而天兵不敢逼，一度相戰，均解而退。山頂之賊建旗屯宿，臣等亦以都元帥分付，亦爲領兵遮截于箭灘。其夜天兵且欲攻城，造大炬四圍而進，始自子夜，天明乃罷。而賊丸如雨，死傷甚衆，無一人抵城者。初四日早朝，遙峯及山內之賊，各負五色之旗，添于山頂之賊，迤峯十里，接肩而立。然其衆多不過數三千，山內之賊，亦不過數萬，假使衝突而相戰於平原，則蹂躪可滅。而自午後箭灘把守騎馬等稍稍流下，圍賊右協之兵漸次解出，賊船數十列泊於岸，或有下陸者，而亦不驅逐。殆盡解出，亦無伏兵之地。令人望見，則天將所住處處起火，皆是燒藥之氣，而疲病之留陣者，叫呼之聲動地。然後始知天將之退兵，先將步軍流出，自領騎兵殿後而退。箭灘把守浙江步兵及騎兵亦不知其將之已退，終乃蒼黃顛倒而走。山頂之賊，魚貫而下，一時廝殺，步軍生還者無多，而騎兵之被死者，亦不知其幾，或棄甲卸胄赤身而出。我軍死傷者亦衆。堂堂大勢，頃刻摧折。已死之賊，反肆凶毒，誠可痛哭。臣等以都體察使分付，據住慶州待變。而一道之中可當一隅者，慶蔚數邑之兵而盡死於柴牌之戰，責出軍

糧者，安東等六七邑之民，而力竭於輪輓之役；後日之事無復可望，罔知所措事。」啓下備邊司。副總李如梅接伴使李德悅馳啓曰：「本月初四日各營回軍事，則已爲馳啓矣。當日諸軍撤還之際，水陸倭賊合兵追擊，至於三十里之外。唐軍死者無數，或云三千，或云四千。其中盧參將一軍，則以在後幾盡覆沒云。而軍中諱言，時未知其的數矣。大抵無端撤軍，賊乘其後，蒼黃奔北，自取敗衄。弓矢鏖仗，投棄盈路，以至籍寇。安有如此痛哭之事，言之無及。李副總則斬其追賊數級，而賊乃小退。當其前月二十三日以前鋒斬獲最多，二十四日先登陷城，二十五六日撞破賊船十餘隻，本月初三日擊走江灘之賊，左協前後斬賊六百九十餘級云矣。回還之軍，則無復隊伍，仍其行止，遍入村落，搜索民財，強逼村婦，至有殺人者，有同經賊。吾民不幸，一至於此。有村嫗呼泣而言曰：『忍飢舂米以供軍餉，冀見平賊之日，而今反如此，更望得生之路乎？』聞之不覺淚下。副總時留安東，姑歇軍馬，四五日上京云云事。」啓下備邊司。丙午，上幸陳遊擊寅館處接見。上曰：「以小邦之故，風雪遠路，親冒矢石，以致重傷，不知所言。」遊擊曰：「上年蔚山之役也，至十二月二十三日騎兵先到攻破蔚山外柵。翌日俺領步兵共破內木柵三重，至石窟下，城堅攻之未易下。欲以積草而焚之，人持一束而上，銃丸如雨，近者輒倒，無敢撲城者。欲以大砲撞破，而城高勢仰，不得施技。俺謂楊、麻兩爺曰：『看今日之勢，似難輕舉，徐俟大軍齊到，一舉而蹂躪之。』經理曰：『當攻外城之時，汝旣先登，汝軍之勇健冠於諸軍，須急攻勿失也。』俺遂唾掌奮銳，賈勇先登。賊丸中

齒而小無怖心，益勵士卒，鷹揚鶻擊，而丸又中腿，隔於超距，遂乃退步。思之至今，不勝忸怩。」上曰：「往者之役，威聲振海，清賊雖幸免死，賊徒皆已褫魄，將來之役必不血刃而罷。小邦之再造，秋毫皆皇上之恩，而大人且以小邦之故，冒萬死衝矢石，致傷膚體，不勝感激，未安之至。」遊擊曰：「是乃分內事，不須致慰。」己酉，都元帥知中樞府事權慄狀啓曰：「蔚山內窟之賊如前屯據，而刈草倭子一名獲來推問，則當清正被圍之時，清正請諸陣來援。各處之賊，皆會於蔚山，望見天兵軍威甚盛，衆賊皆以爲難犯不可輕動之際，天兵先自解圍。諸賊致慰清賊曰：『脫圍得生，不勝欣賀。』諸陣之賊，各還其窟，而今年則仍據窟穴，而不爲衝犯云矣。」

戊戌二月朔丙辰，欽差監察遼海、朝鮮等處監察軍務御史陳效獎勵副將解生曰：「矯矯雄姿，森森將令。抗方張之寇，不動如山；殿已振之師，所過安堵。姑以銀子八兩，折充花紅羊酒，盛張鼓樂，導送寓所。再振敵愾之威，大樹蕩平之績。報功異數，朝廷不吝，本將勗之。」丁巳，接伴使李德馨馳啓曰：「天兵退回之後，將卒多不檢懾，到處生事。及駐安東，宣大兵馬及麻提督標下獐兵，尤甚作孽，託以討取馬草，散出閭巷，搶掠財產，劫奸婦女，遠近聞風竄走，環三四十里人家一空，所見極爲駭慘。臣周旋於經理衙門，而旗鼓李逢陽又所見本府儒生琴鳳時等告狀，卽告經理差人捉收擾害軍兵，重者梟首，輕者割耳。軍兵因此似爲少戢。而將領俱不檢束，元帥又無法度，極爲悶慮事。」啓下備邊司。戊午，上幸李副總如梅

所館處接見。副總曰：「老羅赤近無作賊聲息耶？彼雖爲亂，麻提督回軍時，與廣寧提督及貴國之兵腹背夾擊，則蔑不勝矣。」上曰：「在數年之前，有作梗聲息，數年之後，頓無形影。未知此賊終當梗化作亂者耶？敢問形勢與強弱。」副總曰：「此賊精兵七千，而帶甲者三千。此賊七千，足當倭奴十萬。厥父爲俺爺所殺，其時衆不過三十。今則身自嘯聚者至於七千。雖以十人來犯境土，卽報遼東而求救。西北雖有獐子，皆不如此賊，須勿忽。」上曰：「此賊與北虜元遺種相通乎？北虜有皇太吉，此亦獐類乎？」副總曰：「黃太吉乃西胡也。蒙古波羅邦耶波羅欲伐老羅赤，曾請黃太吉而攻之，不利而退。老羅赤乃代金獐子，太吉乃代遼獐子，相通往來矣。老羅赤則兵強而地險，故以小而敵大。」軍門派分兵馬，使之速赴信地。副總兵李芳春、遊擊牛伯英、盧德功各原部兵馬分住安東；遊擊葉邦榮原部官兵分住龍宮；副總兵吳惟忠原部官兵分住忠州；遊擊陳愚聞原部官兵分住水原；遊擊藍芳威原部官兵分住稷山；參將李寧原部兵馬分住公州；遊擊董正誼、柴登科、秦得貴原部兵馬分住金州；遊擊擺賽原部兵馬分住安城；遊擊季金原部官兵回營另聽調遣，俟藍芳威、李寧、擺賽兵到方許歸營。王京住兵俱限初八日起行。己未，陳御史接伴使李好閔啓曰：「御史標下黨進玉自安東入來，臣往見，仍問曰：『楊、麻兩將何問上來？』」答曰：「麻老爺被陳爺參奏，不敢容易上來。雖被參，仍管提督軍務矣。」臣問曰：「被參者何事？」答曰：「島山破城時，李副總如梅督兵，二百餘名已入內城，幾擒清正。麻嫌李專擒清之功，勒令回兵，并令他兵不爲繼進，以致先入二百餘名爲賊所殺，

清賊失捕。以此見參矣。』臣仍問：『大兵退屯，邢、陳兩爺作何計較？』答曰：『近日二萬餘兵又爲出來，待此兵畢集，並前來兵馬可用者，約於三月間再舉。』臣問曰：『二萬新兵，何將官領來？』答曰：『漢土兵一萬，劉總府帶來，已到遼東。兵部郎中徐中素領三千，又有舉人三人各領兵合一萬餘。』」癸亥，吳總兵接伴使尹洄馳啓曰：「總兵自安東還，稱病不出，不爲坐堂，不見經理。提督衙門欲爲退去，則兩衙門受而不答，亦無慰留之意。臣欲以因民情訴留于經略之意，微稟於總兵，則總兵嗔怒，以爲『此益吾過也，決不可爲』也。千把總等皆爲失心，欲令臣啓達，移咨軍門請留。而此處大小人民，亦皆以爲吳總兵之來，民皆見德而不見弊，雖十年留住不厭，今若棄去，則誠爲可惜。而總兵來到忠州之日，忠州之民，自爲一市，軍兵買賣，一從民情，皆着青布來集成村。而馬軍下來之後，民皆奔竄失巢，家幕蕩盡，有同經亂。及其下去安東時，路由丹陽、豐基、榮川，所過民皆晏然，一路郡縣，皆爲立碑頌德。總兵之見忤於兩衙門，凡事皆爲過失。立碑之事，亦是不平之一端。榮川之碑，則馬軍仆而破之，說毀之言，左右叢集，兩衙門見惡而不見好。總兵之請退，誠出於不自安之意矣。故敢啓。」下備邊司。丙寅，政院啓曰：「董郎中接伴使韓德遠得此文書，瞻書以啓矣：『軍門標下坐營都司吳宗道、李大諫跪稟老爺台前：常盛入營，行長留二夜方纔打發出營云。行長將道等諭帖并楊都爺發來清正乞哀書備細看了，必大怒，總（縱）不誅戮，必削其權，然後令我所求原好。此信往回須在三月二十邊方來，但天兵每日哨探，輒與秀嘉衆相遇。朝鮮之人互相

離間，恐日久彼此猜疑，若起釁端，卽被人恥笑。萬乞天將并日本倭將各立信牌，天兵哨至某處，倭衆哨至某處，如過界，卽以犯搶論。』又云：『正成半月之內必到，一到卽請道與大諫相會於順天。彼此單騎相見，無相疑也。』又云：『此意我前不敢專。今有關白差來監督牧馬羅思吉，素知關白心腸，亦曰今必可以如此，故敢將持來諭帖送去關白云云。道等看得行長所言，雖覺可信，然舊事已誤，至今談東事者皆指以爲口實，道等日切覆車之戒，不敢盡信其言。但用間之中，少寓權衡之意，常令權衡在我，而低昂在我，則天下之事無不可爲矣。目今春氣融和，東作方興之候，或借此以息肩，使民得盡力於農畝，亦無不可。況朝鮮俱係水田，近皆鞠爲茂草。其耕種大似兩浙，今策以浙兵同朝鮮土著農耕，亦寓兵於農之意，亦以持久勝倭奴之意也。因併及之。又聞蔚山之戰，日本大將大浦國中箭傷重云云，并報知』云云。』傳曰：「知道。」辛未，經理題本於皇朝，有曰：「經理朝鮮巡撫楊鎬，日本賊酋幾擒，外援猝至，謹陳還師便宜，並瀝心情，懇乞罷斥，另簡才能以揚神武事。臣以萬曆二十五年十二月初四日，會同督臣發兵，揭蔚山聯絡西生浦，負東海直吞慶尙。左界爲清正巢穴，聞其大集西生浦，機張兵甲于茲，的以今歲七月入犯安康、迎日等處，欲漸進江原、咸鏡道，包括王京有之。使其勢得逞，我之前後左右，皆難救應，雖百萬兵無所施矣。清正豪悍自多，又關白托重恃力，行長等曾望走所在之人，渡海以來，今旣數年，僅挫于稷山之堵截，青山之追逐，非若行長之委頓平壤，明見天兵之不可敵。不一先迫之，其何以先示威靈，折其凶銳。所幸將士



奮勇，徑壓其壘，撲殺四十餘里，破滅堅城大柵數處，除焚溺死者不可勝計，俘斬其將校已一千三百有奇。其素日所蓄積，累歲所置，一朝蕩然若掃。清正僅以身免，奔之島山之窟。我兵一再仰攻，惕于彈傷，設長圍守之，既浹旬矣。賊益窘急，據示降者與我被報者同稱：『城守不滿三千，爲我砲矢所殲，並飢渴死者橫屍成堆。僅鳥銃手二百名，日食生米一合，餘皆奄奄待斃。』清正又屢招通事投稟帖，欲照行長事例放歸，力能盡撤諸島之兵，極其乞憐。臣不之許，射書城中，內變欲作。臣妄意不三兩日可生縛而生獻之闕下，釜山以西，便不勞力舉矣。乃水陸救至，數萬齊來，我之士馬疲極，難復與之決一朝。久之恐其不利也，遂不得不撤兵回圍，整旅而還。此賊雖幸遲其授首之期，此時魂魄應甫完，心胆具已喪，且奉首而竄西生浦矣。臣與提督麻貴熟計萬全，士馬暴露良久，就芻糧，依館舍，不足休養其氣力。慶州北二百餘里有安東府者，頗儲糧，又倭所垂涎之地，本土人民見撤兵，轉相驚潰，非留兵一枝，無以繫屬鎮定其心，則以盧得功、盧繼忠、李化龍兵暫住于此聽調發。其餘營馬步仍還王京，庶可東可西。而卒乘應蒐簡者，器械應繕補者，又非王京不衛也。嗣是而旅順之舟師來會，南北之陸兵續集，再規閑山與釜山，此在目下正着。而以臣履歷賊巢，體體賊勢，如清正先據機張矣，再進而後據西生浦，又再進而據蔚山，每進必爲堅城，每城必依山海，取便於進退，無憂乎兵食，此非一年之功。而行長之西侵全羅必傍海島者，蓋亦正用此着。不兩年朝鮮兩脇俱被害，若人處囊中，束手自燬耳。而我出師于千里丘墟之地，難以持久，豈宜易完。如今克捷以